

2023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预算

部门预算公开表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3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5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10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12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15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20
部门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2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23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24

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25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26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7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5
五、预算绩效信息	28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93
七、国有资产信息	93
八、名词解释	94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95

部门预算收支总表

323 青龙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4483.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0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66.00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4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6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735.03
9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58.97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69.45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23 青龙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栏次	1	2	3	4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7.82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34549.37	本年支出合计	34920.26
33	上年结转结余	370.89	年终结转结余	
34	收入总计	34920.26	支出总计	34920.26

部门预算收入总表

323 青龙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合计	34920.26	34549.37	34549.37							370.89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0	9.00	9.00							
3	20101	人大事务	9.00	9.00	9.00							
4	2010101	行政运行	9.00	9.00	9.00							
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735.03	34367.58	34367.58							367.45
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91.38	759.64	759.64							31.74
7	2080101	行政运行	246.23	217.57	217.57							28.66
8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3.50	3.50	3.50							
9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127.06	127.06	127.06							
1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64.00	261.27	261.27							2.73
11	2080150	事业运行	150.24	150.24	150.24							
12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0.35									0.35
13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00	5.00	5.00							

323 青龙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4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5.00							
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715.24	13715.24	13715.24							
1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76	11.76	11.76							
1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87	7.87	7.87							
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61	95.61	95.61							
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0.00	1200.00	1200.00							
2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2385.00	12385.00	12385.00							
2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00	15.00	15.00							
22	20807	就业补助	2138.30	2132.00	2132.00							6.30
23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400.00	400.00	400.00							
24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600.00	600.00	600.00							

323 青龙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25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302.00	302.00	302.00							
26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836.30	830.00	830.00							6.30
27	20808	抚恤	3.30	3.30	3.30							
28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3.30	3.30	3.30							
29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7924.00	17596.00	17596.00							328.00
30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648.00	1320.00	1320.00							328.00
31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6276.00	16276.00	16276.00							
32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156.40	156.40	156.40							
33	20830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56.40	156.40	156.40							
3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									1.40
3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									1.40

323 青龙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97	58.97	58.97							
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97	58.97	58.97							
3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29	11.29	11.29							
3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68	47.68	47.68							
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9.45	66.00	66.00							3.45
4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9.45	66.00	66.00							3.45
42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9.45	66.00	66.00							3.45
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82	47.82	47.82							
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82	47.82	47.82							
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82	47.82	47.82							

部门预算支出总表

323 青龙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		合计	34920.26	1012.86	33907.40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0	9.00				
3	20101	人大事务	9.00	9.00				
4	2010101	行政运行	9.00	9.00				
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735.03	897.07	33837.95			
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91.38	778.53	12.85			
7	2080101	行政运行	246.23	246.23				
8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3.50		3.50			
9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127.06	127.06				
1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64.00	255.00	9.00			
11	2080150	事业运行	150.24	150.24				
12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0.35		0.35			
13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00		5.00			
14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715.24	115.24	13600.00			
1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76	11.76				
1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87	7.87				
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61	95.61				

323 青龙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0.00		1200.00			
2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2385.00		12385.00			
2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00		15.00			
22	20807	就业补助	2138.30		2138.30			
23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400.00		400.00			
24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600.00		600.00			
25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302.00		302.00			
26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836.30		836.30			
27	20808	抚恤	3.30	3.30				
28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3.30	3.30				
29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7924.00		17924.00			
30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648.00		1648.00			
31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6276.00		16276.00			
32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156.40		156.40			
33	20830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56.40		156.40			
3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		1.40			
3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		1.40			
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97	58.97				
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97	58.97				

323 青龙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经营支出	上解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8
3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29	11.29				
3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68	47.68				
4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9.45		69.45			
41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9.45		69.45			
42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9.45		69.45			
4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82	47.82				
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82	47.82				
4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82	47.82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323 青龙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4483.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0	9.00		
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66.00	二、外交支出				
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5			五、教育支出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735.03	34735.03		
9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10			十、卫生健康支出	58.97	58.97		
11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12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69.45		69.45	
13			十三、农林水支出				
14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15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6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7			十七、金融支出				

323 青龙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额	项 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 拨款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财政 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18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9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20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47.82	47.82		
21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22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23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4			二十四、预备费				
25			二十五、其他支出				
26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27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28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29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30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31			三十一、人行科目				
32	本年收入合计	34549.37	本年支出合计	34920.26	34850.82	69.45	
3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70.89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34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67.45					
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3.45					
36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323 青龙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收入		支出				
	项 目	金 额	项 目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6	7
37	收入总计	34920.26	支出总计	34920.26	34850.82	69.45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23 青龙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34850.82	1012.86	33837.95
2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9.00	9.00	
3	20101	人大事务	9.00	9.00	
4	2010101	行政运行	9.00	9.00	
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735.03	897.07	33837.95
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791.38	778.53	12.85
7	2080101	行政运行	246.23	246.23	
8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3.50		3.50
9	2080106	就业管理事务	127.06	127.06	
10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264.00	255.00	9.00
11	2080150	事业运行	150.24	150.24	
12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0.35		0.35
13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5.00		5.00
14	20802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00		5.00
15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3715.24	115.24	13600.00
1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1.76	11.76	
17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7.87	7.87	
1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95.61	95.61	
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00.00		1200.00

323 青龙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20	2080507	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2385.00		12385.00
21	20805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5.00		15.00
22	20807	就业补助	2138.30		2138.30
23	2080704	社会保险补贴	400.00		400.00
24	2080705	公益性岗位补贴	600.00		600.00
25	2080711	就业见习补贴	302.00		302.00
26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836.30		836.30
27	20808	抚恤	3.30	3.30	
28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3.30	3.30	
29	20826	财政对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7924.00		17924.00
30	2082601	财政对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648.00		1648.00
31	2082602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的补助	16276.00		16276.00
32	20830	财政代缴社会保险费支出	156.40		156.40
33	2083001	财政代缴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56.40		156.40
34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		1.40
35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0		1.40
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8.97	58.97	
3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8.97	58.97	
3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1.29	11.29	
39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47.68	47.68	

323 青龙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4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7.82	47.82	
4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7.82	47.82	
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7.82	47.82	

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

323 青龙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1012.86	855.07	157.79
2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32.14	832.14	
3	30101	基本工资	368.72	368.72	
4	30102	津贴补贴	64.29	64.29	
5	30103	奖金	61.54	61.54	
6	30107	绩效工资	131.51	131.51	
7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95.61	95.61	
8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39	57.39	
9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26	5.26	
10	30113	住房公积金	47.82	47.82	
1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50.84		150.84
12	30201	办公费	30.47		30.47
13	30202	印刷费	9.50		9.50
14	30204	手续费	0.50		0.50
15	30205	水费	3.52		3.52
16	30206	电费	13.78		13.78
17	30207	邮电费	2.74		2.74
18	30208	取暖费	43.12		43.12
19	30209	物业管理费	0.41		0.41

323 青龙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支出部门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栏次	1	2	3	4	5
20	30211	差旅费	1.77		1.77
21	30213	维修(护)费	18.10		18.10
22	30217	公务接待费	3.59		3.59
23	30226	劳务费	6.08		6.08
2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0		4.80
2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2.47		12.47
26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93	22.93	
27	30302	退休费	19.63	19.63	
28	30305	生活补助	3.30	3.30	
29	310	资本性支出	6.95		6.95
3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95		6.95

部门预算政府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23 青龙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69.45		69.45
2	212	城乡社区支出	69.45		69.45
3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9.45		69.45
4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69.45		69.45

部门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表

323 青龙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预算，空表列示。

部门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323 青龙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预算年度：2023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资 金 性 质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4	5
1	合计	8.39	8.39		
2	“三公”经费	8.39	8.39		
3	一、因公出国（境）费				
4	其中：教育科研人员因公出国（境）费				
5	其他因公出国（境）费				
6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4.80	4.80		
7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8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0	4.80		
9	三、公务接待费	3.59	3.59		

青龙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部门预算信息公开情况说明

按照《预算法》、《地方预决算公开操作规程》和《关于进一步推进预算公开工作的实施意见》规定，现将青龙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2023 年部门预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职责及机构设置情况

部门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颁布的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政策法规、基本标准和省颁布的地方性标准及实施办法；制定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工作发展规划、政策办法，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负责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的宣传和舆情研究。

2、负责全县人力资源开发工作，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

3、负责全县促进就业工作，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负责企业在职职工技能培训和企业下岗职工、失业人员再就业培训工作。

4、负责养老（含新农保）、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工作；负责对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缴、支付、管理、运营工作实施监督管理。

5、负责全县劳动关系调整和劳动合同、集体合同制度的实施；指导和管理劳动合同、集体合同；负责企业职工工资收入及其劳动报酬的宏观调控政策和企业工资指导价、最低工资标准的落实。

6、负责对全县职工工资及其他劳动报酬进行宏观管理；组织实施工资改革、晋升工作；承办各项工资保险手续；对全县技术工人进行技术等级考核和技能鉴定。

7、会同有关部门拟订人才工作总体目标，参与人才管理；负责事业单位人事管理政策、法规的实施，推进全县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负责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的流动调配、聘用、考核等综合管理工作。

- 8、培育发展人才市场；组织指导大中专毕业生进入人才市场择业；
- 9、综合管理全县专业技术人员，负责专业技术职称评定、职务聘任、继续教育等工作；负责机关、事业单位人员培训
- 工作。
- 10、负责推动农民工相关政策的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 11、负责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的各项统计、人事档案管理、信息等项工作。
- 12、监督检查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法律、法规执行情况，依法行使监督检查职权；负责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工作，完善人事劳动关系协调机制，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

机构设置：

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单位规格	经费保障形式
青龙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行政	正科级	财政拨款
青龙满族自治县养老保险服务中心	事业	股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青龙满族自治县就业服务中心	事业	副科级	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

二、部门预算安排的总体情况

按照预算管理有关规定，目前我县部门预算的编制实行综合预算管理，即全部收入和支出都反映在预算中。青龙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及所属事业单位的收支包含在部门预算中。

1、收入说明

反映本部门当年全部收入。2023 年预算收入 34920.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4483.37 万元，基金预算收入 66 万元，财政专户核拨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来源收入 0 万元,上年结转结余 370.89 万元。

2、支出说明

收支预算总表支出栏、基本支出表、项目支出表按经济分类和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制，反映我局年度部门预算中支出预算的总体情况。2023 年支出预算 34920.26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4850.81 万元，基本支出 1012.86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 855.07 万元和日常公用经费 157.79 万元；项目支出 33837.95 万元，主要为各保险基金补助支出等。政府基金性预算财政拨款 69.45 万元，主要用于专项业务经费支出。

3、比上年增减情况

2023 年预算收支安排 34920.26 万元，较 2022 年预算增加 2633.8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149.96 万元，主要为增加人员经费支出，项目支出增加 2483.91 万元,主要增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资金等。

三、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3 年，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共计安排 157.79 万元，主要用于日常支出，其中办公费 30.47 万元、手续费 0.5 万元、水费 3.52 万元、电费 13.78 万元、邮电费 2.74 万元、差旅费 1.77 万元、维修维（护）费 18.1 万元、印刷费 9.5 万元、劳务费 6.08 万元、公务接待 3.59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 4.8 万元、其他交通费 12.47 万元、取暖费 43.12 万元、物业管理费 0.4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6.95 万元。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及增减变化原因

2023 年，我部门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安排 8.39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同比无变化，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安排；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 4.8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运维费 4.8 万元），同比减少 0.66 万元，降低了 12.08%，主要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开支，厉行勤俭节约，提高效能；公务接待费 3.59 万元，同比减少 0.67 万元，降低了 15.73%，原因是压缩三公经费开支，厉行勤俭节约，提高效能。

五、预算绩效信息

第一部分 部门整体绩效目标

（一）总体绩效目标

促进就业政策、管理及实施负责促进就业工作，健全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和人力资源市场体系，积极促进社会就业。社会保险政策实施及管理，制定我县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实施措施并推动落实。同时，对全县社保基金征缴、支付、管理进行监管。人才队伍建设，落实专业技术人员管理和继续教育政策。人事管理，承办全县各类人员的选调和安置。管理人事工资政策，组织人事考试和事业单位岗位设置管理。工资政策落实及管理，会同有关部门落实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全县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落实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劳动关系管理，落实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调机制，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人社政务管理，拟订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负责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的宣传和舆情研究，推进部门依法行政。保障政府服务、信息化、劳动保障政策研究等综合性工作。

（二）分项绩效目标

（一）着力提高管理水平，提供更加有力人才支撑。

绩效目标：扎实稳妥做好全县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和工勤技能等级聘用工作。严格执行人员借调、调转、考核奖惩等人事管理制度，按制度办事、以制度管人。加强事业单位工作人员管理，重点做好日常考勤、年度考核和统计等工作。做好各级各类优秀专业技术人才选拔推荐和先进典型培树工作，营造尊重人才、重视人才的良好氛围。加强“海之翼”人

事业务管理信息系统管理和利用率，提高档案管理的信息化水平，为高校毕业生和用人单位提供高效、便捷的网上人事人才公共服务。

绩效指标：

干部考核人数大于等于 6000 人。

人事档案归档率大于等于 90%。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大于等于 1 次。

为事业单位引进人才数大于等于 200 人。

（二）着力提升服务水平，实现更高质量就业创业。

绩效目标：搭建劳动力转移就业绿色平台，力争年内新建效益好、工作稳定的劳务输出基地。深入开展就业援助活动，大力落实社保补贴、岗位补贴、小额担保贷款扶持政策；积极开发公益性岗位和高校毕业生见习岗位；全面实施“技能扶助计划”，帮助困难家庭子女免费上技校学习专业技能，确保各项就业政策落实到位。扎实开展线上、线下培训工作，创新职业培训模式，引进社会职业培训机构，结合全县脱贫攻坚工程，选择实用性强专业和中心乡镇，设点培训，以点带面，提高城乡劳动力技能素质。

绩效指标：

对特殊人群和长期失业人员提供招聘服务次数大于等于 2 次。

促进失业人员再就业，控制城镇登记失业率 4%以内，转移农村劳动力，保持就业形势的基本稳定。

（三）增强保障能力，建立更加完善社保体系。

绩效目标：加大企业养老保险扩面工作力度，拓展覆盖人群，积极引导广大群众参加灵活就业人员养老保险。加强协调联动，积极配合税务部门征缴，督促欠费单位及时缴纳或补缴社会保险费。落实省市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扶贫政策，继续为全县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低保户、特困户等特殊群众落实政府代缴政策，助力全县脱贫攻坚工作。

绩效指标：

城乡民养老保险人数大于等于 20 万人。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贫困人员缴费补助人数大于等于 45000 人。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重残人员缴费补助人数大于等于 1500 人。

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计划生育双女户或独生子女享受政府补贴人数大于等于 6000 人。

离休人员一次性生活慰问人数大于等于 20 人。

（四）编织维权网络，构建更加和谐劳动关系。

绩效目标：畅通举报投诉渠道，扩大日常巡查和书面审查覆盖面。深入推进“两网化”建设，强化用人单位信息采集录入、动态更新，切实发挥劳动保障监察“两网化”全方位、立体化、动态式监管作用。积极落实工资保障金制度，加大保障金收缴力度。加大劳动合同签订、工资支付、社会保险缴纳等方面的监察力度，加强农民工工资支付执法专项检查，持续保持对农民工工资拖欠问题的高压态势。进一步规范行政执法程序，避免程序不当引发的各种风险。大力推进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实体化建设，进一步提高办案质量和效率。

绩效指标：

劳动监察仲裁办案查处案件数量大于等于 120 件。

日常巡查、专项检查和书面审查的用人单位数量大于等于 240 个单位。

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大于等于 95%。

（三）工作保障措施

（一）完善制度建设。制定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办法、工作保障制度等，为全年预算绩效目标的实现奠定制度基础。

（二）加强支出管理。通过优化支出结构、编细编实预算、加快履行政府采购手续、尽快启动项目、及时支付资金、6月底前细化代编预算、按规定及时下达资金等多种措施，确保支出进度达标。

（三）加强绩效运行监控。按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采取措施，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实现。

（四）做好绩效自评。按要求开展上年度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和重点评价工作，对评价中发现的问题及时整改，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五）规范财务资产管理。完善财务管理制度，严格审批程序，加强固定资产登记、使用和报废处置管理，做到支出合理，物尽其用。

（六）加强内部监督。加强内部监督制度建设，对绩效运行情况、重大支出决策、对外投资、资产处置及其他重要经济业务事项的决策和执行进行督导，对会计资料进行内部审计，并配合做好审计、财政监督等外部监督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有效。

（七）加强宣传培训调研等。加强人员培训，提高本部门职工业务素质；加强调研，提出优化财政资金配置、提高资金使用效益的意见；加大宣传力度，强化预算绩效管理意识，促进预算绩效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第二部分 预算项目绩效目标

1、劳动监察仲裁办案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6.通过加强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建设，确保社会和谐稳定。 7.通过巡查及查处案件，确保提高劳动监察结案率。 8.通过劳动保障监察两网化覆盖率，确保完成各项专项检查活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查处案件数量	查处举报投诉案件的数量	≥120 件	2023 年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巡查单位数量	进行日常巡查、专项检查和书面审查的用人单位数量	≥240 家	2023 年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迎检次数	迎接国家、省、市工作督导检查的次数	≥2 次	2023 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	反映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情况	≥95%	2023 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巡查覆盖率	检查覆盖面情况	100%	2023 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欠薪案件下降率	全市年度处理欠薪案件、涉及劳动人数及金额同比下降率	≤20%	2023 年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劳动保障监察工作完成率	反映劳动保障监察工作任务的完成情况	≥95%	2023 年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工作完成成本	反映劳动保障监察工作任务的成本	≤3.5 万元	2023 年预算批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劳动保障监察两网化覆盖率	提高劳动保障监察两网化覆盖率	≥90%	2023 年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社会和谐的促进作用	反映项目对提升社会和谐水平的持续影响能力	≥1 年	2023 年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反映社会公众对劳动监察工作的满意程度	≥95%	调查问卷

2、劳动监察仲裁办案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6.通过加强劳动关系协调机制建设，确保社会和谐稳定。 7.通过巡查及查处案件，确保提高劳动监察结案率。 8.通过劳动保障监察两网化覆盖率，确保完成各项专项检查活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查处案件数量	查处举报投诉案件的数量	≥120 件	2023 年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巡查单位数量	进行日常巡查、专项检查和书面审查的用人单位数量	≥240 家	2023 年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迎检次数	迎接国家、省、市工作督导检查的次数	≥2 次	2023 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举报投诉案件结案率	反映劳动保障监察举报投诉案件结案情况	≥95%	2023 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巡查覆盖率	检查覆盖面情况	100%	2023 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欠薪案件下降率	全市年度处理欠薪案件、涉及劳动人数及金额同比下降率	≤20%	2023 年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劳动保障监察工作完成率	反映劳动保障监察工作任务的完成情况	≥95%	2023 年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工作完成成本	反映劳动保障监察工作任务的成本	≤11 万元	2023 年预算批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劳动保障监察两网化覆盖率	提高劳动保障监察两网化覆盖率	≥90%	2023 年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社会和谐的促进作用	反映项目对提升社会和谐水平的持续影响能力	≥1 年	2023 年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率	反映社会公众对劳动监察工作的满意程度	≥95%	调查问卷

3、社保卡补卡换卡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6.通过办理社保卡，确保群众利益及待遇及时享受。 7.通过补、换社保卡，确保持卡人能够正常使用。 8.进一步提高社保卡发放量，保持广大群众稳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补卡制卡数量	反映当年预计补卡换卡的需求情况	≥4000 张	2023 年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办理社保卡业务量	反映社保卡服务窗口预计办理业务量情况	≥8000 人次	2023 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补卡制卡合格率	反映补卡制卡的质量情况	≥90%	2023 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社保卡业务办理完成率	反映社保卡业务的办结率	≥90%	2023 年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社保卡管理运行维护任务完成率	反映社保卡管理运行维护按计划时间节点完成情况	≥90%	2023 年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社保卡管理运行维护成本	反映社保卡管理运行维护的成本	≤12 万元	2023 年预算批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持卡正常使用率	保证持卡人正常使用	≥95%	2023 年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社保系统正常持续运转	对保障社保系统正常持续运转，维护持卡人利益的持续影响能力	≥95%	2023 年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调查中使用人员满意和较满意的数量占调查总人数的比率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95%	调查问卷

4、事业单位干部考核和流动人员档案管理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干部考核管理，确保按时发放考核手册。 2.通过档案管理工作，确保档案室达标，人事档案妥善保存。 3.进一步提高干部考核及档案管理机制，确保工作圆满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事档案调转数量	提供流动人员公共服务项目数量	≥800 份	2022 年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干部考核人数	实际考核干部人数	≥6000 人	2022 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归档率	实际归档数量占应归档数的比例	≥90%	2022 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干部考核通过率	干部考核通过率	≥90%	2022 年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完成工作及时性	严格按工作时点按时完成档案管理及干部考核工作	≥95%	2022 年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干部考核和人事档案管理工作成本	反映干部考核和人事档案管理工作的成本	≤3 万元	2022 年预算批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事档案管理达标率	规范流动人员人事档案接收和传递，提高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信息化水平	≥90%	2022 年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人事管理工作的促进作用	对提升人事管理服务水平和质量的持续影响能力	≥1 年	2022 年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调查问卷

5、事业单位干部考核和流动人员档案管理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6.通过干部考核管理，确保按时发放考核手册。 7.通过档案管理工作，确保档案室达标，人事档案妥善保存。 8.进一步提高干部考核及档案管理机制，确保工作圆满完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人事档案调转数量	提供流动人员公共服务项目数量	≥800 份	2022 年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干部考核人数	实际考核干部人数	≥6000 人	2022 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归档率	实际归档数量占应归档数的比例	≥90%	2022 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干部考核通过率	干部考核通过率	≥90%	2022 年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完成工作及时性	严格按工作时点按时完成档案管理及干部考核工作	≥95%	2022 年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干部考核和人事档案管理工作成本	反映干部考核和人事档案管理工作的成本	≤11.4 万元	2022 年预算批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事档案管理达标率	规范流动人员人事档案接收和传递，提高流动人员人事档案管理服务信息化水平	≥90%	2022 年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人事管理工作的促进作用	对提升人事管理服务水平和质量的持续影响能力	≥1 年	2022 年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5%	调查问卷

6、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6.通过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确保招聘单位得到有力支撑。 7.通过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确保单位编制不空缺。 8.进一步提高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数量，保障单位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次数	≥1 次/年	2023 年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事业单位招聘人数	为事业单位引进人才公开招聘人数	≥200 人	2023 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录用人员比率	实际录用人员占招聘计划人员数量占比	≥90%	2023 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事业单位空岗缺率	解决事业单位岗位空缺问题	≤5%	2023 年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项目组织、实施按规定时间节点完成情况	≥95%	2023 年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措施到位	反映公开招聘经费工作的成本	≤5 万元	2023 年预算批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安全、规范、公正	做好公开招聘工作，为事业单位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95%	2023 年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共服务服务事业提供有力的人才智力保障	做好公开招聘工作，为事业单位发展提供人才支撑,促进事业单位岗位管理工作顺利进行，公共服务服务事业提供有力的人才智力保障。	≥95%	2023 年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事业单位满意率	事业单位对我处工作认可满意度较高	≥95%	调查问卷

7、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6.通过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确保招聘单位得到有力支撑。 7.通过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确保单位编制不空缺。 8.进一步提高事业单位公开招聘数量，保障单位正常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的次数	≥1 次/年	2023 年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事业单位招聘人数	为事业单位引进人才公开招聘人数	≥200 人	2023 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录用人员比率	实际录用人员占招聘计划人员数量占比	≥90%	2023 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事业单位空岗缺率	解决事业单位岗位空缺问题	≤5%	2023 年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项目组织、实施按规定时间节点完成情况	≥95%	2023 年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措施到位	反映公开招聘经费工作的成本	≤2 万元	2023 年预算批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安全、规范、公正	做好公开招聘工作，为事业单位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95%	2023 年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公共服务服务事业提供有力的人才智力保障	做好公开招聘工作，为事业单位发展提供人才支撑,促进事业单位岗位管理工作顺利进行，公共服务服务事业提供有力的人才智力保障。	≥95%	2023 年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事业单位满意率	事业单位对我处工作认可满意度较高	≥95%	调查问卷

8、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县级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6.通过及时、足额发放养老金，使退休人员按时领取养老金 7.通过准确发放退休人员养老金，使退休人员权益得到保障，实现基金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人员数量	保险资金待遇按时足额发放人数	≥11.5 万人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居民享受养老金发放补助覆盖面（%）	实际发放养金人数占应享受养老金人数的比率	≥90%	青政[2009]83 号青龙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青龙满族自治县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质量指标	居民养老金准确发放率	反映居民养老金准确发放率	≥90%	青政[2009]83 号青龙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青龙满族自治县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质量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到位率	实际拨入财政专户的补助资金占最少应拨入财政专户的补助资金的比率	≥90%	青政[2009]83 号青龙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青龙满族自治县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月末实际领取养老金人数占月末应领取养老金人数的比率	≥90%	青政[2009]83 号青龙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青龙满族自治县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实施办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试行)》的通知
	成本指标	基础养老金成本	参保人员基础养老金成本，每人每个月标准 113 元	≤1650 万元	预算要求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足额发放率	通过足额发放养老金，保障退休人员权益	≥90%	青政[2009]83 号青龙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青龙满族自治县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养老保险工作可持续	做好养老金发放、参保登记、转移等工作，保证工作可持续	≥1 年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满意度	退休人员对保险待遇的满意程度	≥90%	满意度调查

9、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计划生育双女户或独生子女享受政府补贴县级配套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6.通过年底及时发放，实现每个领取计生补贴的人员及时享受待遇 7.通过足额、准确发放计生补贴，实现对领取待遇人员进行补助的目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满足条件人数	满 60 岁，计划生育独生子女和双女户家庭及独生子女死亡、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人员给予补贴	≥ 6000 人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居民补贴准确发放率	反映居民补贴准确发放率	$\geq 90\%$	青政[2011]86 号青龙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在开展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工作中对计划生育家庭实行优先优惠政策的通知
	质量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到位率	实际拨入财政专户的补助资金占最少应拨入财政专户的补助资金的比率	$\geq 90\%$	青政[2011]86 号青龙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在开展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工作中对计划生育家庭实行优先优惠政策的通知
	成本指标	独生子女和双女户家庭补助标准	计划生育独生子女和双女户家庭参保户增加补助标准	≤ 72 万元	预算安排
	成本指标	伤残、死亡和计划生育手术增加标准	对独生子女伤残、死亡和计划生育手术并发症等特殊困难家庭参保的夫妻，按每人每月不低于 15 元的标准增加基础养老金。	≤ 18 万元	预算安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时效指标	补助支出及时性	支付计划生育补贴及时性	≥90%	青政[2011]86 号青龙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在开展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工作中对计划生育家庭实行优先优惠政策的通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享受补贴发放覆盖面（%）	实际发放补贴人数占应享受补贴人数的比率	≥90%	青政[2011]86 号青龙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在开展城镇居民社会养老保险试点工作中对计划生育家庭实行优先优惠政策的通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养老保险工作可持续	通过及时发放补贴，准确核实领取人员等工作，实现工作可持续	≥1 年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补助对象满意度	补助对象对各项补助政策执行的满意程度	≥90%	满意度调查

10、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缴费补贴县级配套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6.通过及时将缴费补贴计入到每个缴费人的账户中，使缴费人的权益得到保障 7.通过对于按不同档次标准缴费的人员按照不同的补贴标准进行准确记账，保障缴费人的权益、保障基金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居民养老保险缴费人数	对 16-59 岁居民养老保险缴费实际补贴人数	≥13 万人	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居民享受养老保险缴费补助覆盖面（%）	实际享受养老险补助人数占应享受养老保险补助人数的比率	≥90%	冀人社规[2019]2 号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的实施意见
	质量指标	居民养老补贴准确发放率	反映居民养老补贴资金准确发放率	≥90%	冀人社规[2019]2 号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的实施意见
	质量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到位率	实际拨入财政专户的补助资金占最少应拨入财政专户的补助资金的比率	≥90%	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及时发放养老金	反映缴费补贴发放及时性	≥90%	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补贴总金额	2019 年开度开始，政府缴费补贴标准为：100、200 元档次补贴 30 元，200 元以上档次，缴费每增加一档，政府补贴增加 15 元	≤160 万元	预算要求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人均缴费补贴金额	缴费人员县级平均补贴金额	≥10 元	冀人社规[2019]2 号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的实施意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发放率	通过足额发放，保障缴费人员的权益	≥90%	冀人社规[2019]2 号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的实施意见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作可持续	做好发放、记账等工作，保证工作可持续	≥1 年	冀人社规[2019]2 号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的实施意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90%	满意度调查

11、城乡居民养老保险贫困人员缴费补助县级配套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6.通过及时代缴养老保险费，使贫困人员按时缴费 7.通过按规定的金额代缴养老保险费，保障贫困人员权益、保障基金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贫困人员参保登记人数	已登记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贫困人口数量	≥ 13000 人	全年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贫困人员享受补贴发放覆盖面（%）	实际享受补贴人数占应享受补贴人数的比率	$\geq 90\%$	青政【2010】103 号青龙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青龙满族自治县特困人口参加新农保救助办法》的通知
	质量指标	贫困人员补贴准确发放率	反映居民补贴准确发放率	$\geq 90\%$	青政【2010】103 号青龙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青龙满族自治县特困人口参加新农保救助办法》的通知
	质量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到位率	实际拨入财政专户的补助资金占最少应拨入财政专户的补助资金的比率	$\geq 90\%$	青政【2010】103 号青龙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青龙满族自治县特困人口参加新农保救助办法》的通知
	质量指标	代缴人员参保缴费率	代缴人数占建档立卡的贫困人员的比率	$\geq 90\%$	青政【2010】103 号青龙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青龙满族自治县特困人口参加新农保救助办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的通知
	时效指标	补贴及时发放率	反映建档立卡贫困人员补贴及时发放率	≥90%	青政【2010】103 号青龙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青龙满族自治县特困人口参加新农保救助办法》的通知
	成本指标	补贴金额	代缴人员每人每年应缴纳 100 元，县级负担 33 元，其余省里负担。	≤46.2 万元	预算要求
	成本指标	人均代缴金额	反映贫困人员县级代缴金额	33 元	青政【2010】103 号青龙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青龙满族自治县特困人口参加新农保救助办法》的通知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足额代缴率	通过政府代缴，缓解贫困人员的养老缴费经济压力	≥90%	全年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贫困人员缴费可持续	通过政府代缴，提高贫困人员缴费率，使贫困人员缴费可持续	≥1 年	全年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90%	满意度调查

12、城乡居民养老保险重残人员缴费补助县级配套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6.通过及时代缴养老保险费，实现重残人员按时缴费 7.通过按规定的金额代缴养老保险费，保障重残人员权益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重残人员参保登记人数	已登记的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重残人口数量	≥3000 人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人均代缴金额	重残人员财政代缴县级人均补贴金额	33 元	青政[2009]83 号青龙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青龙满族自治县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质量指标	重残人员补贴准确发放率	反映重残人员补贴准确发放率	≥90%	青政[2009]83 号青龙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青龙满族自治县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质量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到位率	实际拨入财政专户的补助资金占最少应拨入财政专户的补助资金的比率	≥90%	青政[2009]83 号青龙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青龙满族自治县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时效指标	补贴及时发放率	反映重残人员补贴及时发放率	≥90%	青政[2009]83 号青龙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青龙满族自治县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实施办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试行）》的通知
	成本指标	代缴总金额	代缴人员每人每年应缴纳100元，县级负担33元，其余省里负担。	≤13.2万元	预算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代缴率	代缴人数占应代缴重残人员比率	≥90%	青政[2009]83号青龙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青龙满族自治县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贫困人员缴费可持续	通过政府代缴，提高重残人员缴费率，使重残人员缴费可持续	≥1年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重残人员满意度	重残人员对补助工作的满意程度	≥90%	满意度调查

13、代发离休人员一次性生活慰问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及时、足额代发离休人员一次性生活慰问金，使离休人员待遇得到保障 2.通过准确发放离休人员一次性生活慰问金，使资金安全 3.通过及时拨付代发款，使离休人员一次性生活慰问金能够及时发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员数量	待遇按时足额发放人数	≥20 人	组通字【2011】29 号 《关于提高离休干部生活补贴标准和扩大发放范围的通知》
	质量指标	离休人员享受一次性生活慰问金覆盖面（%）	实际发放慰问金人数占应享受慰问金人数的比率	≥90%	组通字【2011】29 号 《关于提高离休干部生活补贴标准和扩大发放范围的通知》
	质量指标	财政资金到位率	实际拨款的补贴资金占最少应拨款补贴资金的比率	≥90%	组通字【2011】29 号 《关于提高离休干部生活补贴标准和扩大发放范围的通知》
	质量指标	一次性慰问金准确发放率	一次性慰问金准确发放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反映一次性慰问金发放及时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费用支出控制数	反映一次性慰问金金额	≤1.4 万元	年度工作计划及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发放率	保证离休人员生活水平、一次性生活慰问金足额发放率，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90%	组通字【2011】29 号 《关于提高离休干部生活补贴标准和扩大发放范围的通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作效果持续时限	做好发放、认证等工作，保证工作可持续	≥1 年	青政[2009]83 号青龙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青龙满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自治县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休人员满意度	离休人员对一次性生活慰问工作的满意程度	≥90%	满意度调查

14、代发离休人员一次性生活慰问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6.通过及时、足额代发离休人员一次性生活慰问金，使离休人员待遇得到保障 7.通过准确发放离休人员一次性生活慰问金，使资金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人员数量	待遇按时足额发放人数	≥20 人	组通字【2011】29 号 《关于提高离休干部生活补贴标准和扩大发放范围的通知》
	质量指标	离休人员享受一次性生活慰问金覆盖面（%）	实际发放慰问金人数占应享受慰问金人数的比率	≥90%	组通字【2011】29 号 《关于提高离休干部生活补贴标准和扩大发放范围的通知》
	质量指标	财政资金到位率	实际拨款的补贴资金占最少应拨款补贴资金的比率	≥90%	组通字【2011】29 号 《关于提高离休干部生活补贴标准和扩大发放范围的通知》
	质量指标	一次性慰问金准确发放率	一次性慰问金准确发放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反映一次性慰问金发放及时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费用支出控制数	反映一次性慰问金金额	≤15 万元	预算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发放率	保证离休人员生活水平、一次性生活慰问金足额发放率，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90%	组通字【2011】29 号 《关于提高离休干部生活补贴标准和扩大发放范围的通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作效果持续时限	做好发放、认证等工作，保证工作可持续	≥1 年	组通字【2011】29 号 《关于提高离休干部生活补贴标准和扩大发放范围的通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离休人员满意度	离休人员对一次性生活慰问工作的满意程度	≥90%	满意度调查

15、关于提前下达 2022 年省级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就业公共服务村级代办员补助资金的通知（冀财社[2021]192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下拨村级代办员经费，保证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正常运行 2.通过下拨村级代办员经费，统筹城乡发展、促进社会公平、确保把惠民政策落到实处 3.通过及时下拨经费，保证城居保村级代办员工作有序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乡镇数量	反映享受村级代办员的乡镇数量	≥25 个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享受补贴覆盖面	实际补贴人数占应享受补贴人数的比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年末实际领取补贴人数占年末应领取补贴人数的比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到位率	实际拨入的补助资金占最少应拨入的补助资金的比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准确发放率	反映补助资金准确发放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补助资金成本	反映补助资金成本	≤0.35 万元	预算要求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正常、有序开展	保障了乡镇、村级代办员养老保险工作的正常开展	≥90%	年度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持续发展，促进社会的和谐稳定	通过参保登记、待遇领取等工作，促进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的持续发展	≥1 年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满意度调查

16、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70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及时、足额发放养老金，使退休人员按时领取养老金，保障参保人合法权益，维护社会稳定 2.通过落实城乡居民养老保险政策，确保缴费补贴和代缴资金按时足额到位，提高低保特困、重度残疾等困难人员参保覆盖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领取养老金人数	期末领取养老金总人数	≥11.5 万人	年度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参保缴费补贴人数	正常缴费、困难群体补贴总人数	≥16 万人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居民享受养老金发放补助覆盖面（%）	实际发放养老金人数占应享受养老金人数的比率	≥95%	冀人社规[2019]2 号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的实施意见
	质量指标	居民养老金准确发放率	反映居民养老金准确发放率	≥90%	冀人社规[2019]2 号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的实施意见
	质量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到位率	实际拨入财政专户的补助资金占最少应拨入财政专户的补助资金的比率	≥90%	冀人社规[2019]2 号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的实施意见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反映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发放养老金的及时率	$\geq 90\%$	冀人社规[2019]2 号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的实施意见
	成本指标	基础养老金成本	参保人员基础养老金成本，每人每个月标准 113 元	≤ 3388 万元	预算要求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发放率	通过足额发放养老金，保障退休人员权益	$\geq 90\%$	冀人社规[2019]2 号河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河北省财政厅关于建立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确定和基础养老金正常调整机制的实施意见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养老保险工作可持续	做好养老金发放、参保登记、转移等工作，保证工作可持续	≥ 1 年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满意度	退休人员对保险待遇的满意程度	$\geq 90\%$	满意度调查

17、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城乡居民社会保险代办员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社[2022]174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代办员补助制度，保障全县每个行政村都有专人负责城乡居民社会保险经办服务 2.通过发放村级代办员补助，保障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代办员综合素质和服务能力提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缴费人数	全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缴费人数	≥13 万人	年度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享受补贴乡镇数量	反映享受村级代办员的乡镇数量	25 个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村级代办员配备情况	全县村民委会配备代办员的比例	≥80%	冀财社[2022]174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城乡居民社会保险代办员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质量指标	享受补贴覆盖面	实际补贴人数占应享受补贴人数的比率	≥90%	冀财社[2022]174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城乡居民社会保险代办员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质量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到位率	实际拨入的补助资金占最少应拨入的补助资金的比率	≥90%	冀财社[2022]174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城乡居民社会保险代办员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时效指标	财政资金到位时间	省级实际下拨资金的及时性	≥90%	年度工作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成本指标	财政资金到位金额	省级实际下拨资金的金额	9 万元	冀财社[2022]174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城乡居民社会保险代办员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补助资金准确发放率	反映补助资金准确发放率	≥90%	冀财社[2022]174 号河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城乡居民社会保险代办员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工作持续发展，促进社会的和谐稳定	通过参保登记、待遇领取等工作，促进城乡居民社会养老保险工作的持续发展	≥1 年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满意度调查

18、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45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及时、足额发放养老金，使退休人员按时领取养老金 2.通过准确发放退休人员养老金，使退休人员权益得到保障，实现基金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人员数量	保险资金待遇按时足额发放人数	≥11.5 万人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居民享受养老金发放补助覆盖面（%）	实际发放养金人数占应享受养老金人数的比率	≥90%	青政[2009]83 号青龙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青龙满族自治县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质量指标	居民养老金准确发放率	反映居民养老金准确发放率	≥90%	青政[2009]83 号青龙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青龙满族自治县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质量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到位率	实际拨入财政专户的补助资金占最少应拨入财政专户的补助资金的比率	≥90%	青政[2009]83 号青龙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青龙满族自治县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月末实际领取养老金人数占月末应领取养老金人数的比率	≥90%	青政[2009]83 号青龙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青龙满族自治县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实施办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试行)》的通知
	成本指标	基础养老金成本	参保人员基础养老金成本，每人每个月标准 113 元	≤11085 万元	预算要求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发放率	通过足额发放养老金，保障退休人员权益	≥90%	青政[2009]83 号青龙满族自治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青龙满族自治县新型农村社会养老保险实施办法(试行)》的通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养老保险工作可持续	做好养老金发放、参保登记、转移等工作，保证工作可持续	≥1 年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满意度	退休人员对保险待遇的满意程度	≥90%	满意度调查

19、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财政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补助经费预算的通知（冀财社[2022]151 号）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及时、足额发放养老金，使退休人员待遇得到保障 2.通过准确发放退休人员养老金，使退休人员权益得到保障，实现基金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准确发放率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准确发放率	≥90%	冀政发[2015]43 号 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意见
	质量指标	财政补贴到位率	实际拨入财政专户的补贴资金占最少应拨入财政专户的补贴资金的比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享受养老金发放补助覆盖面（%）	实际发放养金人数占应享受养老金人数的比率	≥90%	冀政发[2015]43 号 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意见
	数量指标	退休人员数量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人数	≥5000 人	冀政发[2015]43 号 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意见
	时效指标	支付养老金及时率	反映养老金支付的及时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财政补贴资金数额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财政补贴金额	≤2585 万元	预算安排
	数量指标	参保人员数量	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的人数	≥1 万人	冀政发[2015]43 号 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机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 施意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 金增长率	保证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 生活水平	$\geq 3.4\%$	冀政发[2015]43 号 河 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机 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 施意见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养老保险工作可持续	做好养老金发放、参保登 记、转移等工作，保证工作 可持续	≥ 1 年	冀政发[2015]43 号 河 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机 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 施意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geq 90\%$	满意度调查

20、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基金缺口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6.通过及时、足额发放养老金，使退休人员待遇得到保障 7.通过准确发放退休人员养老金，使退休人员权益得到保障，实现基金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准确发放率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准确发放率	≥90%	冀政发[2015]43号 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意见
	质量指标	财政补贴到位率	实际拨入财政专户的补贴资金占最少应拨入财政专户的补贴资金的比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享受养老金发放补助覆盖面（%）	实际发放养金人数占应享受养老金人数的比率	≥90%	冀政发[2015]43号 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意见
	数量指标	退休人员数量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人数	≥5000人	冀政发[2015]43号 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意见
	时效指标	支付养老金及时率	反映养老金支付的及时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财政补贴资金数额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财政补贴金额	≤9800万元	预算安排
	质量指标	参保人员数量	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的人数	≥1万人	冀政发[2015]43号 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施意见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金增长率	保证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生活水平	$\geq 3.4\%$	冀政发[2015]43号 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意见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养老保险工作可持续	做好养老金发放、参保登记、转移等工作，保证工作可持续	≥ 1 年	冀政发[2015]43号 河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养老保险制度改革实施意见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geq 90\%$	满意度调查

21、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退休中人 2023 年虚账记实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6.通过及时进行退休中人的虚账记实工作，使退休中人及时进行待遇重新计发 7.通过准确完整进行虚账记实工作，保障退休中人的权益，保障基金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虚账记实人员数量	退休中人虚账记实人员数量	≥150 人	年度工作安排
	质量指标	虚账记实资金到位率（%）	虚账记实资金到位率	≥90%	国办发[2015]18 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办法的通知
	时效指标	业务记账及时率	退休中人虚账记实及时率	≥90%	国办发[2015]18 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办法的通知
	成本指标	虚账记实成本	虚账记实所需资金数额	≤1200 万元	预算安排
	质量指标	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虚账记实准确率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虚账记实准确率	≥90%	国办发[2015]18 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办法的通知
	数量指标	退休人员数量	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人数	≥5000 人	年度工作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足额记账率	足额进行虚账记实，保障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的权益，保证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生活水平。	≥90%	国办发[2015]18 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办法的通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养老保险工作可持续	做好虚账记实、待遇重新计发等工作，保证工作可持续	≥1 年	国办发[2015]18 号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办法的通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满意度调查

22、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分担收支缺口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及时、足额发放养老金，使退休人员按时领取养老金 2.通过准确发放退休人员养老金，使退休人员权益得到保障，实现基金安全 3.通过财政资金及时拨付，实现退休人员养老金及时发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人员数量	保险资金待遇按时足额发放人数	≥3 万人	冀政字[2020]10 号
	质量指标	企业职工养老人员享受养老金发放补助覆盖面（%）	实际发放养老金人数占应享受养老金人数的比率	≥90%	冀政字[2020]11 号
	质量指标	财政资金到位率	实际拨入支出户的补贴资金占最少应拨入支出户的补贴资金的比率	≥90%	冀政字[2020]11 号
	质量指标	企业职工养老人员养老金准确发放率	企业职工养老人员养老金准确发放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反映发放企业职工养老人员养老金及时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企业职工养老人员养老金金额	反映企业职工养老人员养老金金额	≤328 万元	年度工作计划及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生活水平	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增长率	≥4%	冀政字[2020]10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养老保险工作可持续	做好养老金发放、参保登记、转移等工作，保证工作可持续	≥1 年	冀政字[2020]10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满意度	退休人员对养老金发放的满意程度	≥90%	满意度调查

23、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分担收支缺口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6.通过及时、足额发放养老金，使退休人员按时领取养老金 7.通过准确发放退休人员养老金，使退休人员权益得到保障，实现基金安全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领取待遇人员数量	保险资金待遇按时足额发放人数	≥7617 人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企业职工养老人员享受养老金发放补助覆盖面（%）	实际发放养老金人数占应享受养老金人数的比率	≥90%	冀政字[2020]11 号
	质量指标	财政资金到位率	实际拨入支出户的补贴资金占最少应拨入支出户的补贴资金的比率	≥90%	冀政字[2020]11 号
	质量指标	企业职工养老人员养老金准确发放率	企业职工养老人员养老金准确发放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反映发放企业职工养老人员养老金及时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企业职工养老人员养老金金额	反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分担收支缺口金额	≤1320 万元	年度工作计划及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企业退休人员基本生活水平	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增长率	≥4.2%	冀政字[2020]10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养老保险工作可持续	做好养老金发放、参保登记、转移等工作，保证工作可持续	≥1 年	冀政字[2020]10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满意度	退休人员对养老金发放的满意程度	≥90%	满意度调查

24、社会保险业务档案一体化管理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6.通过档案一体化管理，确保社保经办全流程信息化水平的提升 7.通过及时、准确归档，使档案管理规范化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归档卷数	反映纸质档案归档卷数	≥100 本	年度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档案页数	反映每本档案页数	≥300 页	年度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归档卷数	反映电子档案归档卷数	≥100 项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档案完整率	反映归档档案的完整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归档比率	一体化归档的数量占应归档数量的比率	≥90%	冀社险【2018】29 号
	时效指标	归档及时率	反映档案归档及时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费用控制数	反映控制预算数	≤4.8 万元	年度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社会保险业务档案信息化水平	提高社保业务档案信息化水平	≥90%	年度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养老保险工作可持续	做好档案管理等工作，保证工作可持续	≥1 年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90%	满意度调查

25、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6.通过日常工作运转，加快推进全县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 7.通过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使退休人员老有所养、老有所乐。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退休人员认证服务的人数	离退休人员认证服务的人数	≥7000 人	青政办[2005]51 号关于印发《青龙满族自治县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实施方案》
	质量指标	离退休人员认证服务完成率	为确保离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正常开展，完成离退休人员认证服务比率	≥90%	青政办[2005]51 号关于印发《青龙满族自治县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实施方案》
	质量指标	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准确发放率	反映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准确发放率	≥90%	青政办[2005]51 号关于印发《青龙满族自治县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实施方案》
	时效指标	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及时率	反映离退休人员养老金发放及时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离退休人员认证服务完成及时率	反映离退休人员认证服务完成及时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社会化管理服务费	对离退休人员的社会化管理服务经费	≤8 万元	预算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企业退休人员基本生活水平	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增长率	≥4.2%	年度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化管理工作可持续	通过认证、养老金发放、待遇调整等工作，保证工作可	≥1 年	青政办[2005]51 号关于印发《青龙满族自治县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实施方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持续		治县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服务工作实施方案》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休人员满意率	退休人员对提供各种政务等服务的满意程度	≥90%	满意度调查

26、养老保险扩面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6.通过扩面专项工作，充分调动参保积极性，实现养老保险基金合理增长 7.通过加强养老保险扩面和基金征缴工作，确保离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按时足额发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扩面人员数量	反映扩面增加的人数	≥ 2000 人	年度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参保人员数量	反映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参保人员数量	≥ 35000 人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企业职工养老人员享受养老金发放补助覆盖面（%）	实际发放养金人数占应享受养老金人数的比率	$\geq 90\%$	秦政[2008]75 号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省政府《关于建立企业养老保险基金收支挂勾机制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质量指标	财政资金到位率	实际拨付的资金占最少应拨付资金的比率	$\geq 90\%$	秦政[2008]75 号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省政府《关于建立企业养老保险基金收支挂勾机制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反映发放企业职工养老人员养老金及时率	$\geq 90\%$	秦政[2008]75 号秦皇岛市人民政府关于贯彻落实省政府《关于建立企业养老保险基金收支挂勾机制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成本指标	扩面专项经费金额	反映年度使用扩面专项经费的金额	≤ 3 万元	预算安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企业退休人员基本生活水平	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增长率	$\geq 4\%$	年度工作计划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养老保险工作可持续	做好养老金发放、参保登记、转移等工作，保证工作可持续	≥1 年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受益对象满意度(%)	≥90%	满意度调查

27、养老稽核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对社会保险经办机构依法对社会保险费缴纳情况和社会保险待遇领取情况进行核查，防止基金流失 2.通过对存在冒领问题的进行追缴，确保基金安全 3.通过及时拨付稽核专项经费，使稽核工作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下乡次数	下乡次数	≥80 次	年度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核查户数	反映核查户数	≥100 户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追缴比率	反应对存在冒领问题的人员进行追缴的比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检查覆盖率	反映对社会保险费缴纳情况和社会保险待遇领取情况进行核查范围覆盖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追缴时间	对存在冒领问题的人员进行追缴的时间	≤1 年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核查时间	反映发现冒领问题，及时核查	≤1 月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严格执行预算金额	反映成本控制数	≤0.45 万元	预算要求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追缴及时率	及时对冒领问题人员进行追缴，保障基金安全	≥90%	年度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养老保险工作可持续	通过加大追缴冒领养老金等工作力度，使养老保险工作可持续	≥1 年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90%	满意度调查

28、养老稽核专项经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6.通过对社会保险经办机构依法对社会保险费缴纳情况和社会保险待遇领取情况进行核查，防止基金流失 7.通过及时拨付稽核专项经费，使稽核工作顺利开展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下乡次数	下乡次数	≥100 次	年度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核查户数	反映核查户数	≥120 户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追缴比率	反映对存在冒领问题的人员进行追缴的比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检查覆盖率	反映对社会保险费缴纳情况和社会保险待遇领取情况进行核查范围覆盖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追缴时间	对存在冒领问题的人员进行追缴的时间	≤1 年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核查时间	反映发现冒领问题，及时核查	≤1 月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严格执行预算金额	反映成本控制数	≤4 万元	预算要求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追缴及时率	及时对冒领问题人员进行追缴，保障基金安全	≥90%	年度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养老保险工作可持续	通过加大追缴冒领养老金等工作力度，使养老保险工作可持续	≥1 年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群众满意数量占总数的比例	≥90%	满意度调查

29、公共就业管理专项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6.通过对求职者求职择业提供信息、指导、咨询工作,提供洽谈场所,达到对本辖区批量用工、特殊人群和长期失业人员找到合适的工作。 7.通过开展为提高求职人员的素质,,实现为有就业愿望和培训需求的贫困劳动力开展就业技能培训。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制宣传资料的份数	印制宣传资料的份数情况	≥3 万份	冀人社发[2018]26 号
	数量指标	招聘、服务次数	对高校毕业生就业提供招聘服务次数	≥4 次	冀人社发[2018]26 号
	质量指标	就业服务到位率	为失业人员提供免费的职业指导、职业介绍、家庭服务业对接、就业创业服务等公共就业服务,且免费率达到100%	≥95%	冀人社发[2018]26 号
	质量指标	人事档案公共管理服务工作完成率	提供免费的流动人员人事档案基本公共服务,且免费率达到100%	≥98%	冀人社发[2018]26 号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项目组织、实施按规定时间节点完成情况	2023 年 12 月 27 日前	冀人社发[2018]26 号
	成本指标	印刷费	反映用于印刷宣传资料金额	≤1.8 万元	冀人社发[2018]26 号
	成本指标	办公费	反映用于平时办公费	≤3 万元	冀人社发[2018]26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就业创业,增加人民收入	围绕服务重点群体就业,通过举办招聘会及各项促就业活动,增加人民收入。	≥95%	冀人社发[2018]26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社会稳定性	助力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增加困难就业人员收入,维护社会稳定性	≥95%	冀人社发[2018]26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群众对提供各种政务等服务的满意程度	≥95%	冀人社发[2018]26 号

30、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省级就业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社【2022】162 号-就业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对就业困难人员的认定，促进公益性岗位补贴、企业吸纳岗位补贴、扶贫专岗岗位补贴的发放。 2.通过开展就业困难人员的认定工作，确保灵活就业社保补贴，公益性岗位社保补贴，企业吸纳社保补贴的及时发放。 3.通过对创业园区入驻企业按房租、物业、水、电费实际缴纳总额的比例给予补助，保障创业园区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人数	公益性岗位人数标准	≥530 人	秦财社[2019]133 号
	数量指标	公益岗社保补贴人数	反映公益岗社保补贴人数	≥660 人	秦财社[2019]133 号
	数量指标	入驻创业园区企业个数	反应就业补助资金支付多少个人入驻企业	≥150 个	秦财社[2019]133 号
	质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到位率	反应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率	≥98%	秦财社[2019]133 号
	质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到位率	反应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率	≥97%	秦财社[2019]133 号
	质量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达标率	反映就业资金补贴创业园区企业发放合规达标情况	≥95%	秦财社[2019]133 号
	时效指标	就业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反映就业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2023 年 12 月 27 日前	秦财社[2019]133 号
	成本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额	反应就业补助资金支付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额	≤100 万元	秦财社[2019]133 号
	成本指标	公益岗社保补贴金额	反应就业资金支付公益性岗位社保补贴金额	≤100 万元	秦财社[2019]133 号
	成本指标	创业园区入驻企业补贴金额	反应创业园区入驻企业房租、物业、水、电费补贴发放金额	≤230 万元	秦财社[2019]133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就业，增加收入	促进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创业，增加就业困难收入	≥98%	秦财社[2019]133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性	稳定就业岗位人员，增加社会稳定性	≥97%	秦财社[2019]133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就业人员满意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	≥95%	问卷调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象的比例		

31、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社【2022】150 号-就业补助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对就业困难人员的认定，促进公益性岗位补贴、企业吸纳岗位补贴、扶贫专岗岗位补贴的发放。 2.通过开展就业困难人员的认定工作，确保灵活就业社保补贴，公益性岗位社保补贴，企业吸纳社保补贴的及时发放。 3.通过对创业园区入驻企业按房租、物业、水、电费实际缴纳总额的比例给予补助，保障创业园区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人数	公益性岗位人数标准	≥530 人	秦财社[2019]133 号
	数量指标	公益岗社保补贴人数	反映公益岗社保补贴人数	≥660 人	秦财社[2019]133 号
	数量指标	入驻创业园区企业个数	反应就业补助资金支付多少个人入驻企业	≥150 个	秦财社[2019]133 号
	质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到位率	反应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率	≥98%	秦财社[2019]133 号
	质量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到位率	反应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率	≥97%	秦财社[2019]133 号
	质量指标	补贴资金发放达标率	反映就业资金补贴创业园区企业发放合规达标情况	≥95%	秦财社[2019]133 号
	时效指标	就业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反映就业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2023 年 12 月 27 日前	秦财社[2019]133 号
	成本指标	公益性岗位补贴额	反应就业补助资金支付公益性岗位补贴发放额	≤500 万元	秦财社[2019]133 号
	成本指标	公益岗社保补贴金额	反应就业资金支付公益性岗位社保补贴金额	≤300 万元	秦财社[2019]133 号
	成本指标	创业园区入驻企业补贴金额	反应创业园区入驻企业房租、物业、水、电费补贴发放金额	≤600 万元	秦财社[2019]133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就业，增加收入	促进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创业，增加就业困难收入	≥98%	秦财社[2019]133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性	稳定就业岗位人员，增加社会稳定性	≥97%	秦财社[2019]133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就业人员满意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	≥95%	问卷调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象的比例		

32、关于提前下达 2023 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冀财社【2022】150 号-就业见习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对就业困难人员的认定，促进就业见习补贴的发放。 2.通过开展对已经认定为就业困难的人员提供就业服务，达到增加就业困难人员收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就业见习补贴人数	就业见习补贴人数的标准	≥320 人	秦财社[2019]133
	数量指标	就业见习补贴调查次数	反应就业见习补贴调查次数的标准	≥10 次	秦财社[2019]133
	质量指标	就业见习补贴到位率	反应就业见习补贴发放率	≥98%	秦财社[2019]133
	质量指标	就业见习补贴调查到位率	反应就业见习补贴调查的比率	≥97%	秦财社[2019]133
	时效指标	就业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反映就业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2023 年 12 月 27 日前	秦财社[2019]133
	成本指标	就业见习补贴金额	反应就业补助资金支付就业见习补贴的金额	≤252 万元	秦财社[2019]13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就业，增加收入	促进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创业，增加就业困难人员收入	≥97%	秦财社[2019]133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性	稳定就业岗位人员，增加社会稳定性	≥98%	秦财社[2019]13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95%	问卷调查

33、就业扶贫工作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6.通过乡镇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务所，对未就业的贫困劳动力提供“一对一”免费就业服务,让贫困劳动力获得更多的就业机会。 7.促进乡村振兴，支持产业化扶贫项目，带动贫困户获得更多的就业机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调查次数	对贫困劳动力每月进行调查摸底次数	≥1 次	冀人社发[2018]59号、冀人社字[2018]199号
	数量指标	印制宣传资料的份数	印制宣传资料的份数情况	≥7 万份	冀人社发[2018]59号、冀人社字[2018]199号
	质量指标	覆盖率	对于岗位信息直接送村进户到人的覆盖程度	≥90%	冀人社发[2018]59号、冀人社字[2018]199号
	质量指标	就业服务到位率	为有劳动能力和就业意愿的贫困劳动力提供免费的职业指导、职业介绍、家庭服务业对接、就业创业服务等公共就业服务，且免费率达到100%	≥95%	冀人社发[2018]59号、冀人社字[2018]199号
	时效指标	活动完成及时率	每年组织开展春风行动、就业援助月、民营企业招聘周活动完成及时率	2023 年 12 月 27 日前	冀人社发[2018]59号、冀人社字[2018]199号
	成本指标	印刷费	反映用于宣传资料的印刷费	≤1.1 万元	冀人社发[2018]59号、冀人社字[2018]199号
	成本指标	邮电费	反映扶贫工作的通讯费	≤0.3 万元	冀人社发[2018]59号、冀人社字[2018]199号
	成本指标	办公费	反映用于就业扶贫工作平时	≤1 万元	冀人社发[2018]59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办公费		号、冀人社字[2018]199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就业创业、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围绕贫困劳动力就业，宣传服务及各项促就业活动，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98%	冀人社发[2018]59号、冀人社字[2018]199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助力贫困劳动力就业，增加贫困家庭收入，促进社会经济发展	≥98%	冀人社发[2018]59号、冀人社字[2018]199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被帮扶贫困村（人员）满意度（%）	调查中满意和较满意的被帮扶贫困村（人员）占全部调查人数的比率	≥95%	冀人社发[2018]59号、冀人社字[2018]199 号

34、就业专项资金县级配套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开展对已经认定为就业困难的人员提供就业援助服务，达到增加就业困难人员收入。 2.促进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实现就业困难人员稳定就业。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岗位补贴人数	反映公益岗岗位补贴人数	≥10 人	秦财社[2012]362 号
	数量指标	社保补贴人数	反映公益岗社保补贴人数	≥10 人	秦财社[2012]362 号
	质量指标	公益岗岗位补贴发放率	反应公益岗岗位补贴发放率	≥95%	秦财社[2012]362 号
	质量指标	公益岗社保补贴发放率	反应公益岗社保补贴发放率	≥95%	秦财社[2012]362 号
	时效指标	就业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反映就业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2023 年 12 月 27 日前	秦财社[2012]362 号
	成本指标	就业补助资金补贴金额	反应就业补助资金支付公益岗补贴发放金额	≤63047.26 元	秦财社[2012]362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就业及创业人数	促进人员的就业及创业，提升人民生活水平	≥95%	秦财社[2012]362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性	稳定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增加社会稳定性	≥98%	秦财社[2012]362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困难就业人员满意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95%	调查问卷

35、就业专项资金县级配套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1.通过对就业困难人员的认定，促进就业见习补贴的发放。 2.通过开展对已经认定为就业困难的人员提供就业服务，达到增加就业困难人员收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就业见习补贴人数	就业见习补贴人数的标准	≥188 人	秦财社[2019]133 号
	数量指标	就业见习补贴调查次数	反应就业见习补贴调查次数的标准	≥10 次	秦财社[2019]133 号
	质量指标	就业见习补贴到位率	反应就业见习补贴发放率	≥95%	秦财社[2019]133 号
	质量指标	就业见习补贴调查到位率	反应就业见习补贴调查的比率	≥95%	秦财社[2019]133 号
	时效指标	就业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反映就业补助资金发放时间	2023 年 12 月 27 日前	秦财社[2019]133 号
	成本指标	就业见习补贴金额	反应就业补助资金支付就业见习补贴的金额	≤50 万元	秦财社[2019]133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就业，增加收入	促进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创业，增加就业困难人员收入	≥98%	秦财社[2019]133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性	稳定就业岗位人员，增加社会稳定性	≥97%	秦财社[2019]133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通过问卷调查，满意和较满意的受益对象占全部调研对象的比例	≥95%	秦财社[2019]133 号

36、特困慰问资金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6.通过对下岗特困职工走访慰问，让下岗特困职工度过一个欢乐祥和的新春佳节。 7.通过县领导春节期间走访慰问特困下岗职工，促进党员干部深层次了解群众疾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户数	新春佳节，对于下岗特困职工慰问户数	≥10 户	年度工作计划
	数量指标	走访次数	对于慰问下岗特困职工，领导下县走访次数	≥10 次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补助金发放率(%)	实际发放的补助金金额占计划发放金额的比率	≥95%	年度工作计划
	质量指标	补助准确发放率	反映发放下岗特困职工慰问金准确发放比率	≥98%	年度工作计划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发放下岗特困职工慰问金及时率	2023 年 12 月 27 日前	年度工作计划
	成本指标	特困户慰问标准	反映慰问下岗特困职工金额，每户 1000 元	≤1000 元/户	年度工作计划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补助人民生活水平	确保我县下岗特困职工度过一个欢乐祥和的新春佳节，提高补助人民生活水平	≥95%	年度工作计划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性	稳定下岗特困职工，增加社会稳定性	≥98%	年度工作计划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特困群众满意度	收到慰问金的下岗特困职工满意度	≥95%	年度工作计划

37、小额担保贷款专项业务费绩效目标表

绩效目标	6.通过对小额担保贷款资料的收集整理，达到顺利做好小额担保贷款发放、回收工作。 7.通过开展对社区个人诚信调查和对借款人定期回访工作，保障扶持创业者成功创业和担保基金的安全有效运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描述	指标值	指标值确定依据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放贷人数	反映小额担保贷款年贷款人数	≥50 人	秦政[2015]20 号
	数量指标	调查次数	对社区个人诚信调查次数	≥100 次	秦政[2015]20 号
	质量指标	贷款发放率	对小额担保贷款审核合格后，贷款发放率	≥100%	秦政[2015]20 号
	质量指标	调查回访覆盖率	对社区个人诚信调查和对借款人定期回访覆盖率	≥85%	秦政[2015]20 号
	时效指标	贷款发放及时率	反映小额担保贷款审核合格后，贷款发放及时率	2023 年 12 月 27 日前	秦政[2015]20 号
	成本指标	办公费	反映用于购买办公用品款	≤1.4 万元	秦政[2015]20 号
	成本指标	邮电费	反映用于小额担保贷款人员的调查回访通讯费	≤0.2 万元	秦政[2015]20 号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人民就业及创业，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保障扶持创业者成功创业，提高人民生活水平	≥95%	秦政[2015]20 号
	可持续影响指标	维护社会稳定性	稳定就业困难人员就业，增加社会稳定性	≥90%	秦政[2015]20 号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率	群众对提供各种政务等服务的满意程度	≥95%	秦政[2015]20 号

六、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3 年，青龙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0.00 万元。具体内容见下表。

部门政府采购预算

323 青龙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单位：万元

政府采购项目来源		采购物品名称	政府采购目录序号	计量单位	数量	单价	政府采购金额（当年部门预算安排资金）								2023 年预留中小微企业份额
项目名称	预算资金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基金预算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财政专户核拨	单位资金	财政拨款结转	非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注：同一采购目录序号的物品，其单价会因配置规格不同而变动，均符合资产配置标准。涉密采购事项按照相关规定执行。

注：无政府采购预算，空表列示。

七、国有资产信息

青龙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含所属单位）上年末固定资产金额为 1092.39 万元（详见下表）。本年度拟购置固定资产总额为 0.00 万元，已按要求列入政府采购预算，详见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固定资产占用情况表

323 青龙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截止时间：2022-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资产总额		1092.39
1、房屋（平方米）	7522	831.68
其中：办公用房（平方米）		
2、车辆（台、辆）	3	51.59
3、单价在 20 万元以上的设备		

323 青龙满族自治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截止时间：2022-12-31

项 目	数量	价值（金额单位：万元）
4、其他固定资产	1353	209.12

注：无固定资产占用情况，空表列示。

八、名词解释

-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指县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 3、**其他收入**：指除“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租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 4、**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5、**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6、**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 7、**“三公”经费**：纳入县级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县级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维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 8、**机关运行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9、**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10、**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